

打造营商“强磁场” 凝聚发展新动能

——全市法院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全面升级纪实

110 名法官担任 130 余家企业的驻企指导员, 走访企业 350 余家, 提供法律服务 1100 余次; 在全省率先将破产费用纳入财政预算, 推行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 创新推行“绿标签”制度, 对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执, 审结一审涉企案件 7766 件, 平均审理时间 40.25 天, 执行合同用时 156.41 天; 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的办理破产指标在 2021 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荣获第三名; 创新建立“五必查”工作制度, 受到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的充分肯定, 并在全省推广……如今, 全市法院处处洋溢着贴心服务、助企纾困的干事热情, 展现出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精神风貌。

良好的营商环境, 被喻为发展的“强磁场”、地方的“金名片”。今年以来, 全市法院以“耗时少、成本低、程序简、服务优”为目标, 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全面升级, 多项核心质效指标位居全省前列, 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集体二等功”。在 2021 年开展的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 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负责的执行合同、办理破产指标分别位居全省第三、第四, 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营商环境建设第一名”。今年以来, 全市法院坚持“办案不停、服务不止、助力不减、温暖不熄”, 充分发挥智能化办案作用, 网上立案 20349 件、网上交费 20681 笔、网上开庭 4296 场、电子送达 125634 次。

提高站位 强化组织
夯实营商环境建设责任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始终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 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一号改革工程”, 高标准落实、高质量推进。一是强化政治统领。成立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徐哲任组长, 亲力亲为, 强力突破, 通过召开党组会、党组扩大会, 专题研究服务民营经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明确两级法院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总目标和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提升整改工作任务。二是强化组织领导。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统筹部署两级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确保两级法院同向发力、一体推进。制订《省营商环境评价提升整改一览表》, 列出 10 类 20 项 46 条提升整改事项, 一项一项补短板、一条一条抓落实, 督促落实提升整改实效。举办两级法院营商环境专题培训会, 召开两级法院营商专题夜校和省评提升整改推进会, 助推两级法院整体工作水平不断提升。三是强化制度建设。紧盯营商指标质效, 周通报、月小结, 狠抓工作落实, 上半年共通报审判、执行质效 12 期, 向相关部门或单位发出建议(函) 7 件, 确保持续提升营商环境评价核心指标。持续加强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 初步建立分段式、集约化、专业化、信息化的新型办案模式, 形成“最强大脑”加“最强团队”的执行工作新机制, 全力推进案件执行效率提升。

加大产权保护力度
营造法治化市场环境

全市法院把加强产权保护贯彻到立案、审判、执行等各个环节, 依法全面保护物权、债权、股权、知识产权及其他各种财产权, 为各类市场主体蓬勃发展创造更充足、更公平的法治化市场空间。一是常态化扫黑除恶。坚持“打伞破



徐哲深入企业走访调研。



法院干警到中原油田采油二厂为企业提供精准法律服务。



法院干警向企业职工普及“智慧法院”操作流程。

网”“打财断血”,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 提起公诉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 19 件 83 人, 执行到位“黑财”1.42 亿元, 维护了公平公正开放竞争的市场环境。二是审慎适用执行强制措施。上半年, 审结一审涉企案件 7766 件, 涉案标的 2.39 亿元。对涉企案件开通执行绿色通道, 维护企业生存和发展利益, 执结涉企案件 1723 件, 执行到位 3.94 亿元。贯彻审慎谦抑司法理念, 努力促成因疫情等受困企业达成和解, 105 件涉案金额共计 2906.62 万元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执行和解。三是推进知识产权审判改革。推行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刑事“三合一”审判机制改革, 优化知识产权审判资源配置, 提高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整体效能。审理了一批涉“七匹狼”“蜜雪冰城”“富安娜”“小米”等衣食住行民生领域知名商标案件, 彰显了司法保护力度。上半年, 全市法院共审结涉企知识产权案件 129 件, 结案率 97.72%, 调撤率 87.6%, 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聚焦目标 对标任务
提升审判执行质效

全市法院聚焦营商环境评价任务, 针对反馈问题, 对标省内、国内最佳水平, 全面提升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能力和水平。一是强化诉源治理。坚持把非诉纠纷化解机制挺在前面, 建成金融纠纷、劳动争议纠纷等 8 个调解工作室, 2000 余名村(社区)网格员进驻调解平台, 上半年共接收委派诉前调解案件 13789 件, 调解成功 6835 件, 成功率 49.57%, 化解涉企金融纠纷 13 件, 有效消除了中小微企业的不良征信记录, 畅通了企业信用贷款融资渠道。二是强化智慧诉讼。持续加大智慧法院建设力度, 扎实推进全业务网上办理, 实现了诉讼服务中心转型升级。目前, 全市法院网上立案、掌上立案占比 98%, 网上缴费率 88.16%, 电子送达率 91.17%, 网上保全、网上鉴定、网上阅卷、网上跨域立案等工作同步开展。三是提升执行合同指标。两级法院一体推进繁简分流改革, 创设“诉前+繁简+类案”三级分

流模式, 实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 成立 39 个速裁团队, 进一步提高审判效率。上半年, 全市法院共受理一审民事案件 16671 件, 分流简案 11237 件, 占比 50.70%, 简案平均审理天数 11.49 天。四是强化审判管理, 压缩办案时限。紧盯执行合同用时, 实行涉企五类合同“绿标签”制度。立案、审判、执行全过程提示, 实现快立、快审、快执。上半年, 全市法院涉企五类合同案件立案用时 0.02 天, 上诉卷宗移转时间 17.68 天, 一审平均审理 40.24 天, 二审简案平均审理天数 28.18 天, 执行用时 82.54 天, 一审执全流程压缩时长。五是强化执行攻坚。开展涉企、涉金融等专项执行行动。今年以来, 全市法院执结涉企案件 1723 件, 执行到位 3.94 亿元。执结涉党政机关欠民营企业工程款等案件 27 件, 执行到位 671.68 万元。执结涉农信社案件 2398 件, 执行到位 3.76 亿元, 维护了企业胜诉权益。六是强化破产改革。强化“执转破”机制, 拓宽破产案件入口。银河房地产、银泉度假山庄涉执行 6 案移送破产审查, 推动背负债权金额 1585 万余元的危困企业出清救治。濮范高速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助推涉 60 亿元债权 150 余件执行案件化解。充分适用预重整制度, 为负债 612 笔的中鹤置业公司招募投资人, 助力盘活负债企业。

拓展服务 强化创新
助力濮阳经济发展

积极践行法院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责任, 在立足审判职能的同时, 主动回应企业多元化需求, 加强营商环境法治宣传, 引导市场主体公平竞争、诚信经营, 提升社会公众的参与度、满意度。一是强化府院联动。加强执行联动, 与市发改委等部门建立信用反馈机制, 共发布失信大头贴 163 人次, 发布失信企业 6 家、失信个人 30 人。深化破产府院联动, 统筹解决企业破产处置工作中的民生保障、社会稳定、财产接管、税收申报、信用修复、资产处置等重点难点问题。推动市财政局设立专项资金, 为无产可破案件提供财政支持。加强府院协作化解行政争议, 不断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水平。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185 件, 出庭应诉率 95.36%, 同比上升 4.56 个百分点, 位居全省法院前列。二是强化宣传引领。徐哲应邀到市烟草专卖局零距离宣讲民法典, 围绕涉及烟草行业常见的法律问题, 生动阐释烟草行业规范, 与企业并肩共建法治濮阳。掌握现代新媒体舆论阵地, 在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官网、微信、微博、抖音、头条公众号开设营商环境工作专栏, 上半年共发布新闻信息 450 条, 累计召开新闻发布会 22 场, 发布“濮说法”生动案例小视频 28 期, 让营商环境热点案例走到百姓身边, 让法治精神走进群众心里。三是强化暖企服务。徐哲带头到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濮阳天顺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风电产业链项目二期塔筒项目走访调研, 就企业困难和问题探讨对策、研究措施, 确保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与市工商联、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及化工企业代表召开营商环境座谈会 8 次, 收集意见、建议 30 余条, 解决问题 20 余件, 不断增强企业满意度。

企业如鱼得水, 项目千帆竞发。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已成为濮阳法院人的自觉行动, 全市上下齐心协力、同频共振, 最大限度凝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让濮阳成为投资兴业的新高地。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刘晓静 王博 文/图

为民办实事。该所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 通过政策宣讲、志愿服务、法律咨询、健康义诊等多种方式, 深入乡镇开展结对帮创活动; 开展禁毒戒毒宣传教育活动, 禁毒宣传队和文明志愿者走进广场、公园、工地、村庄, 开展禁毒戒毒及普法宣传; 开展“义诊送健康”活动, 所医疗队免费为社区居民测量血压, 提供健康咨询、疾病诊断等服务; 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 所领导深入联系分包的 4 家企业进行实地走访调研, 提升服务企业质量。

(陈雪松)

我市首例社区矫正人员减刑案宣判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魏自民) 7 月 18 日, 市人民检察院指派检察官依法出庭, 发表应给予社区矫正人员邱某红减刑的意见。市中级人民法院采纳检察意见, 对邱某红减去有期徒刑 3 个月, 并缩短缓刑考验期 3 个月。该案为我市首例缓刑罪犯社区矫正期间减刑案。

2021 年 7 月 15 日 23 时许, 社区矫正对象邱某红在湖边钓鱼时, 看到不远处有名女子落水, 立即跳入水中把人救上岸, 通过紧急施救, 使其逐渐脱离危险。2021 年 12 月 22 日, 开发区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作出“关于

表彰见义勇为先进分子邱某红的决定”, 为其颁发了《见义勇为确认证书》。市司法局以社区矫正对象邱某红有重大立功表现为由, 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社区矫正对象减刑建议书]。

据悉, 2020 年 10 月, 邱某红因犯开设赌场罪, 被华龙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1 年又 3 个月, 缓刑 2 年。在社区矫正期间, 邱某红服从日常管理, 积极参加司法部门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检察人员根据调查核实的情况, 出庭发表了应给予减刑的出庭意见。

濮阳县

筑牢禁毒防线 守护一方净土

本报讯 为从源头上根治毒品危害, 7 月份以来, 濮阳县禁毒办联合各派出所,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制毒窝点识别及排查工作。

全县 25 个乡镇派出所领取了统一制作的《如何发现和识别非法制造甲卡西酮窝点》《如何发现和识别非法制造麻黄素加工厂》《如何发现和识别非法制造邻酮、轻亚胺加工厂》3 种宣传挂图, 在辖区集镇街道、厂矿企业等重点部位张贴, 并通过现场讲解、建设

(王平)

南乐县公安局

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本报讯 7 月 22 日至 24 日, 南乐县公安局组织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全力守护县域的“烟火气”。

该局在广场、商场、夜市等人员密集场所, 持续开展“见警察、见警灯、见警车”行动, 加大设卡盘查力度,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在宾馆、出租房屋、超市、网吧等场所, 采取“突击式”“地毯式”“拉网式”清查, 全力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在重点路段、重要时

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纵深推进夏季打击整治“百日行动”

本报讯 “出发!”随着一声令下, 警用车辆、队列方阵闻令而动, 按照既定分工奔赴一线开展巡查宣防工作。7 月 23 日晚, 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举行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启动仪式。该局党委书记、局长刘合国主持启动仪式并宣读行动方案。

巡逻防控。该局领导均下沉一线督导, 机关警力积极支援基层, 按照巡逻防控立体纵深要求, 强化显性用警、动中备勤、屯警街面, 安排警力对重点部位、重点道路开展巡逻, 全面排查各类违法犯罪线索, 增强对社会面治安的管控力。

排查隐患。该局民辅警对酒店、网

段, 科学设置执勤卡点, 严查严处酒驾醉驾、无牌无证、超员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 全力净化道路交通环境。

行动中, 该局民辅警针对夏季社会治安规律和夜间违法犯罪特点, 坚持警务协作、联合行动, 充分发扬“亮剑”精神, 发挥“守夜人”作用, 及时打击查处现行违法犯罪活动, 有效清除社会面安全风险隐患, 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桑金龙)

吧、KTV、酒吧等重点公共场所及重点部位, 采取“突击式”“地毯式”“拉网式”清查方式, 严厉查处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确保隐患清零。

广泛宣传。该局创新宣传思路, 拓宽宣传渠道, 以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方式, 印发“反诈、反盗窃、拒毒赌、消防安全”宣传页, 并进行现场讲解。民辅警走进酒吧与群众面对面互动, 宣传“不打架、不酒驾”, 传承文明新风。

此次行动, 该局共出动警力 350 余人次、车辆 21 辆, 检查宾馆、旅店、网吧等各类场所 68 家次, 发放防骗反诈、消防安全等各类宣传品 700 余份。

(丁敬超)

濮阳县司法局

开展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 近日, 濮阳县司法局开展“喜迎二十大 普法基层行”主题宣传活动。

该局普法工作人员深入濮阳县濮阳食品、龙腾社区未来城小区、庆祖镇常寨村、太平村等地, 采取悬挂横幅、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品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活动中, 工作人员共悬挂横幅 6 条, 设立咨询台 6 处,

解答群众咨询 150 人次, 发放《民法典》、八五普法系列简本、未成年人保护法简本、普法宣传页共 2000 余份, 发放普法宣传袋、普法围裙 500 余个。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 进一步提升了全民的法治观念, 营造了“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刘海燕)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濮阳平安濮阳